



大会

Distr.: General
22 December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七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17、19、34、72 和 118

和平文化

宏观经济政策问题

可持续发展

预防武装冲突

促进和保护人权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2017 年 12 月 13 日中国和哈萨克斯坦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们两国政府指示，亚洲相互协作与建立信任措施会议现任主席国中国和会议倡议国哈萨克斯坦两国代表团谨随函转递 2017 年 9 月 20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亚信会议外交部长非正式会议与会者联合发布的亚信会议成员国外长关于亚信会议成立二十五周年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5、17、19、34、72 和 118 下的文件分发为荷。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临时代办

吴海涛(签名)

哈萨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

特命全权大使

凯拉特·乌马罗夫(签名)



2017 年 12 月 13 日中国和哈萨克斯坦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亚洲相互协作与建立信任措施会议成员国外长关于亚信会议成立二十五周年的声明

我们，亚洲相互协作与建立信任措施会议(简称亚信)成员国外长，在亚信成立 25 周年之际，声明如下：

—

1992 年 10 月 5 日，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总统努尔苏丹·纳扎尔巴耶夫先生阁下在联合国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上倡议建立亚信。今天，亚信已成为亚洲地区成员国数量多、覆盖范围广、代表性强的重要论坛之一，为有关各方通过对话增进交流、加强协作和深化互信提供了有益平台，对促进地区稳定与繁荣、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

(一) 亚信恪守《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规范和原则，通过了《亚信成员国相互关系指导原则宣言》、《阿拉木图文件》等基础性文件，为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 亚信建立了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外长会议、高官委员会、特别工作组等议事和决策机制，以秘书处作为常设机构。亚信发展方向日趋明确，合作议程持续拓展，讨论的问题日益丰富，组成和对外合作伙伴关系网络不断扩大。

(三) 哈萨克斯坦、土耳其、中国先后成功担任亚信主席国并主办四次峰会，在成员国的支持下为亚信进程持续注入新活力。

(四) 基于业已达成的共识，通过落实军事政治、经济、环境、人文及新威胁新挑战领域的建立信任措施(参见《亚信建立信任措施目录》)，亚信始终致力于实现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安全。在遵循自愿、平等参与、协商一致和循序渐进等原则基础上，成员国通过开展对话协商、举办各项活动深化互信，实现利益融合。

(五) 亚信认识到人文合作的重要性，成立实业家委员会和青年委员会，并举办非政府论坛、商务论坛和智库论坛，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参与合作。亚信潜力日益扩大，各项举措行动更加深入人心。

二

亚信成员国在基于主权平等原则开展国与国之间交往方面具有共同愿望，认识到按照《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在各领域增进相互了解和关系，将有助于促进亚洲和平、稳定和安全。成员国决心进一步加强合作、增进团结，在业已达成的共识和主权平等原则基础上，以包容和透明的方式致力于实现共同、综合、合作和可持续安全。

(一) 重申切实遵守《联合国宪章》和 1970 年《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及合作之国际法原则之宣言》。重申尊重各国主权、政治独立和领土

完整；坚持不干涉别国内政原则；避免在国际关系中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破坏任何国家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以及与《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不一致的行为；支持以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根据《联合国宪章》和 1970 年《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及合作之国际法原则之宣言》，避免和谴责任何违背国际法试图推翻合法政府的行为，尊重人民的平等权和自决权。

(二) 认识到和平、安全和发展相互关联和促进，同意在五大建立信任措施领域加强合作，逐步积累共识和互信，同时加强与其他国际组织和有关地区机制协调，探索加强地区安全之路。在透明的前提下，创新思路与模式，加强建立信任措施合作，推动实现公平公正、包容发展、合作共赢，促进成员国经济增长和民生改善。

(三) 重申决心推动可持续发展议程，承诺相互支持和合作，以切实执行相关的全球发展框架，特别是《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关于气候变化的《巴黎协定》、《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亚的斯亚贝巴发展筹资行动议程》。

(四) 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认为恐怖主义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动摇基于国际法的国际秩序。强调不能也不应将恐怖主义同任何宗教、民族、文明挂钩，重申各国不得向任何参与恐怖主义活动或与之相关的个人及组织提供任何形式的主动或被动的支持，确保他们无法建立和培育避罪天堂，阻止煽动和宣传恐怖主义、招募恐怖主义组织成员、向恐怖分子提供武器和资金。鼓励就包括外国恐怖分子在内的恐怖分子行动或网络加强信息交流。呼吁所有国家和有关各方遵循《联合国宪章》和公认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持续、综合施策，打击恐怖主义，完整、平衡、迅速、有效落实《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四大支柱的内容和联合国安理会有关决议。呼吁在联合国框架内尽快完成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的谈判，并就案文达成一致。

(五) 重申对不同国家文明多样性的高度认同，坚持不同文化、文明和民族间相互包容、多元文化主义、相互尊重、对话合作。根据《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及《亚信成员国相互关系指导原则宣言》，重申所有人权是普遍、相互依存、相互关联和不可分割的。将致力于扩大成员国人文合作，通过开展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旅游、企业、媒体、青年、学者等各领域、各界别交流，不断夯实亚信进程社会基础。

(六) 为推动业已成立 25 年的亚信进一步向前发展，在当代国际舞台上开展成员国多边合作，将致力于提高相互协作效率和效益，以通过亚信促进和平与发展。

(七) 决心进一步拓展对外交往，推动亚信覆盖亚洲更多国家，更广泛参与地区和国际事务，在增进安全、促进发展、改善民众福祉方面发挥更积极作用。

2017 年 9 月 20 日于纽约